

(1)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梧州市应急管理局的（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森林消防队伍能力提升项目——岑溪市储备物资采购、龙圩区储备物资采购（重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灭火防护服（含帽）（核心产品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江山三安消防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132.6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0.52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灭火防护头盔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江山三安消防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132.6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0.52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防火手套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江山三安消防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132.6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0.52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防爆手电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华州科技（广东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481.2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7.3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背包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北际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669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2.9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 （作训鞋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闽喜县三五三一橡胶制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89.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.2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7. (短袖体能训练服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湖北际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669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2.90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8. (长袖体能训练服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湖北际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669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2.90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9. (运动水壶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湖北际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669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2.90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0. (棉衣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湖北际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669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2.90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1. (腰带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浙江九派安全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4人，营业收入为532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82.16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梧州市新华兴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21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